

山东如意毛纺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2025年5月21日上午09：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5月21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21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21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济宁市高新区如意工业园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邱晨冉女士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155人，代表股份数为70,824,920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0618%。其中：

现场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3人，代表股份数为69,730,165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6435%。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152人，代表股份数为1,094,755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0.4183%。

2、中小股东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及代理人共152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为1,094,755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183%。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出席或列席会议方式包含视频方式。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0,640,8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401%；反对164,5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323%；弃权19,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7%。

2.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0,640,8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401%；反对164,5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323%；弃权19,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7%。

3. 《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70,650,3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535%；反对155,0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89%；弃权19,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7%。

4.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0,652,3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563%；反对155,0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89%；

弃权17,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49%。

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922,15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2338%；反对155,0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1585%；弃权17,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077%。

5.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0,643,3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436%；反对164,5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323%；弃权17,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41%。

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913,15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4117%；反对164,5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0263%；弃权17,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620%。

6. 《关于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股东为山东如意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山东如意毛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如意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数量为30,514,665股；山东如意毛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山东如意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持有表决权股份数量为20,280,000股；上述公司为公司关联股东，合计持有50,794,665股，审议该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19,855,55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1278%；反对155,0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738%；弃权19,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84%。

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920,05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0420%；反对155,0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1585%；弃权19,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995%。

7. 《2025年度向银行借款授信总量及授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0,661,2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689%；反对144,0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33%；弃权19,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8%。

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931,05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0468%；反对144,0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1537%；弃权19,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995%。

8.《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0,622,7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145%；反对182,5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577%；弃权19,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8%。

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892,55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1.5300%；反对182,5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6705%；弃权19,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995%。

9.《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0,603,4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873%；反对203,8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78%；弃权17,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50%。

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873,25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9.7671%；反对203,8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6161%；弃权17,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168%。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王冠、侯镇山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202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山东如意毛纺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2 日